

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（临时）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和材料于 2017 年 03 月 02 日以传真、专人送达、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7 年 03 月 07 日上午在乌鲁木齐市黑龙江路 51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（其中现场出席的董事 2 人；通讯出席 7 人，董事马跃进先生、黄远先生、李玉虎先生、范伟成先生、李伟东先生、甄振邦先生、吕永权先生通讯表决）。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马跃进先生主持，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后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》全文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二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保密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保密管理办法》全文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三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办法》全文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四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（2017 年 3 月修订）》全文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五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证券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《证券投资管理制度》全文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

六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全文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

特此公告。

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03 月 09 日